2024年度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 9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二、收入决算表 32

三、支出决算表 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2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1.组织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2.贯彻国务院颁布的《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3.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的行政执法和监督检查，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权益，保障全区粮食安全，维护粮食市场秩序。

4.负责全区粮食流通行政监督，行业指导，加强粮食宏观调控，发挥粮食部门的主渠道作用。

5.负责监管区级储备粮油，保障储备粮油的安全，建立粮食应急机制，应对突发事件。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20.5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14.07万元，增长4.6%。主要变动原因是社会保险的基数调整、人员调资。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0.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0.5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20.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8.05万元，占46.2%；项目支出172.47万元，占53.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20.5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14.07万元，增长4.6%。主要变动原因是社会保险的基数调整、人员调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0.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07万元，增长4.6%。主要变动原因是社会保险的基数调整、人员调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0.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41万元，占9.18%；卫生健康支出5.42万元，占1.69%；住房保障支出10.48万元，占3.2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75.21万元，占85.8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320.52，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养老保险（行政）（项）：支出决算为12.6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款）职业年金（行政）（项）: 支出决算为9.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退休人员春节慰问金（项）：支出决算为1.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就业（款）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失业、工伤保险（行政）（项）：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医疗保险（行政）（项）：支出决算为4.8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款）医疗补助（行政）（项）：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住房公积金（行政）（项）：支出决算为10.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工资性支出（行政）（项）：支出决算为59.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伙食补助费（项）：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日常公用经费（项）：支出决算为9.9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座机电话费（项）：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公务交通补贴（项）：支出决算为6.1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公务员基础绩效奖（项）：支出决算为22.8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公务员年终考核奖（项）：支出决算为7.3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类）行政运行（款）独子费（行政）（项）：支出决算为0.0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8.0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1.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16.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0.15万元，增长57.69%。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1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3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4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0.15万元，增长57.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共接待人数在82人次。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1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8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42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26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0.07万元，增长0.43%，基本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预决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财政部门有关管理的规定及本单位实际工作需要编制和执行年度预算，无随意调整预算情况，各项收支均纳入预算管理。

**2.执行管理情况**

我单位按照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初目标任务，结合单位实际，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3.综合管理情况**

（1）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单位预算、决算、政府采购、绩效等信息公开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本单位的相关信息公开，做到及时、真实、不弄虚作假。

（2）我单位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制度，采取定期公开式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同时严格遵守国家、省、市财务管理法律法规，本着勤俭节约原则，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杜绝违规违法事件的发生。财务活动接受审计、财政、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无反馈问题。

（3）单位内所有资产必须实现资产归口管理和明确使用责任，细化到人，每半年对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对账实不符的情况及时进行处理；严格按照规定处置资产。

**4.整体绩效**

**① 资金绩效分配情况**

认真贯彻执行《四川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分配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绩效分配。资金分配科学合理，分配过程符合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绩效分配机制，实现了财政资金资源有效配置。

**②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的使用范围专款专用，支付有依据，严格开支标准。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和虚列资金及大额度现金支出现象。

**③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5.改进建议**

2024年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取得了一定经济和社会效益。单位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得到有效执行。三公经费控制率较好，未超预算。总之，通过加强绩效预算，使财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行政效率得到提高，促进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今后工作中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上下功夫，通过积极组织、认真论证、领导决策等程序，确保做实预算，保证预算与实际需要基本相符；对项目实施有科学规划，依据项目年内可完成进度分年度下达预算指标，当年预算才能全部执行，提高预算管理质量。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职业年金支出、退休人员春节慰问金支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失业和工伤保险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指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指住房公积金支出

12.粮油和物质储备支出：指工资性支出、伙食补助费、日常公用经费、座机电话费、公务交通补贴、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公务员年终考核奖、独子费（行政）支出。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2024年末，本单位独立编制（核算）机构1个，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办公室、财会股。

1. **机构职能。**

1、组织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2、贯彻国务院颁布的《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3、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的行政执法和监督检查，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权益，保障全区粮食安全，维护粮食市场秩序。

4、负责全区粮食流通行政监督，行业指导，加强粮食宏观调控，发挥粮食部门的主渠道作用。

5、负责监管区级储备粮油的执行，保障储备粮油的安全，建立粮食应急机制，应对突发事件。

1. **人员概况。**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参公事业编制5人、年末公务员1人，参公人员4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4年年初预算收入332.31万元，决算报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0.52万元。

1. **支出情况。**

2024年年初预算支出332.31万元、决算报表支出320.52万元：基本支出148.05万元、项目支出172.47万元。

1.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情况。无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

2024年我中心部门预算的编制按区财政局的要求,精打细算,严格控制,全年预算支出332.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48.51万元;项目支出预算183.8万元。优质高效完成区级政策性储备原粮、成品大米、菜籽油轮换保管工作。会同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农发行峨眉支行下达了年度1000吨县级储备稻谷、100吨成品大米轮换计划，截至目前，已督促指导国有承储企业全面完成轮换计划并通过验收转为政府政策性储备。并开展涉粮安全联合执法。由区发改局牵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配合，印发了2024年涉粮安全联合执法工作方案，对全区社会面20余家大米、面粉、成品油经营、加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进行全覆盖检查，发放食品安全宣传单500余份，移交市场监督部门线索4条。按时发放机构人员工资、退休人员慰问金以及支付厂房租赁费用，保证机构日常运转。

2.预算管理。

2024年我中心特定目标类项目有：100吨大米轮换采购资金80万元;退休人员事务3.5万元；储备粮油费用补贴70.5万元；10吨成品油轮换采购资金及保管费16.6万元；100吨大米保管费用2.2万元;物资储备保管费用3万元；粮食执法经费3万元;储备库租金5万元。预算执行均为100%。严格执行每月，每季度定期支出计划，办公室每月收集当月财政经费支出情况，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确保支出进度符合财政要求。8个特定项目执行进度100%、预算完成情况100%，资金结余率0。

3.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按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办法及账务处理办法执行，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4.资产管理。

一是加强会计核算工作。严格执行现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已完工的基建工程、购入的固定资产、收到的捐赠资产等及时入账，并按照数量、金额登记明细账，编制固定资产卡片，确保账面上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单位的固定资产情况，并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二是加强程序管理。对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的资产采购，必须报政府采购中心进行政府采购；未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的资产采购，采用其他形式采购。未纳入预算的固定资产，不得随意采购，确需急用，必须经相关部门批准。三是加强内部监督。定期或不定期的对固定资产进行抽查。检查固定资产的购置、领用、处置等程序是否合规，账实是否相符等，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认真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不断加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管理。

2.项目执行。

（1）项目1：100吨大米轮换采购资金

根据金发改〔2021〕44号文件，乐山市金口河发展和改革局与乐山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关于审定《金口河区新冠肺炎疫情新增临时成品粮油应急储备物资处置方案》的请示。按照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党中央疫情防控决策部署切实发挥全国粮食供应应急保障体系作用通知》按要求从2021年开始100吨大米要常态化储备，并且大米6个月轮换一次，建议储备的100吨大米，保质期到后由金口河区金粮粮油储备有限公司在四川粮食交易批发中心网上采购销售，进行轮换，轮换大米的差额资金和大米的保管费由财政解决，并且从2024年起资金列入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经费预算。该项目执行进度100%、预算完成情况100%，资金结余率0。

（2）项目2：储备粮油费用补贴

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三定方案”的要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承担全区粮油和物资储备任务。为了保证全区居民口粮供应，应对自然灾害和保障粮油市场稳定工作，我中心在2024年部门预算中，预算储备粮油费用70.5万元，主要用于粮食2000吨的保管费、轮换费及银行借款利息。其依据为金府发〔2013〕4号，《乐山市金口河区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第十七条：区级储备粮的储备费用按储备总量（原粮）每年0.06元/斤补贴,轮换费用按储备总量（原粮）每年0.06元/斤补贴；区级储备油的储备费、轮换费和利息合计4万元。第十八条：区级储备粮、油的借款利息按农业发展银行同期农副产品收购贷款利率，由区财政局据实拔付。有关粮食行政主管部门粮油执法、统计经费列入。该项目执行进度100%、预算完成情况100%，资金结余率0。

3.目标实现。

2024年我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落实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关键举措和“区内结余、供给国家”粮食工作新方针，以强化储备体系和监管能力为重点。我中心完成区级储备粮轮换数量1100吨、2024年粮食储备规模为2000吨原粮稻谷、100吨成品大米、10吨成品菜籽油；开展粮食购销领域定期巡查和常态化监督检查4次；开展2024年夏粮、秋粮收购各1次；开展2024年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工作1次等重点任务。认真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不断加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管理。

1.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所有指标都基本达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经费都实现了价值的最大化。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考核评分细则，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依照计划管理使用。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分数为99分。

1. **存在问题。**

1.《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宣传力度不够，群众特别是个别粮食经营户对粮油行政执法工作不理解。

2.工作开展情况记录不完整。

**（三）改进建议。**

1.年初预算时，加强部门与财政的沟通，继续执行预算三上三下程序，既厉行节约，又保证必需。

2.继续完善部门内财政管理方面的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注：按照绩效自评工作安排，各部门已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自评模块上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该表格应作为附表予以公开）

附件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设立背景。

（1）组织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2）贯彻国务院颁布的《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3）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的行政执法和监督检查，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权益，保障全区粮食安全，维护粮食市场秩序。

（4）负责全区粮食流通行政监督，行业指导，加强粮食宏观调控，发挥粮食部门的主渠道作用。

（5）负责监管区级储备粮油，保障储备粮油的安全，建立粮食应急机制，应对突发事件。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涉及的中省相关政策文件和规划、项目设立论证资料、资金安排相关文件等。附相关文件资料。

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三定方案”的要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承担全区粮油和物资储备任务。为了保证全区居民口粮供应，应对自然灾害和保障粮油市场稳定工作，我中心在2024年部门预算中，主要用于稻谷2000吨、大米100吨、菜油10吨的保管费、轮换费及银行借款利息。其依据为金府发[2013]4号，《乐山市金口河区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第十七条：区级储备粮的储备费用按储备总量（原粮）每年0.05元/斤补贴,轮换费用按储备总量（原粮）每年0.05元/斤补贴；区级储备油的储备费、轮换费和利息合计4万元。第十八条：区级储备粮、油的借款利息按农业发展银行同期农副产品收购贷款利率，由区财政局据实拨付。有关粮食行政主管部门粮油执法、统计经费列入。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三定方案”的要求，金口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承担全区粮油和物资储备任务。为了保证全区居民口粮供应，应对自然灾害和保障粮油市场稳定工作，我中心在2024年部门预算中，主要用于稻谷2000吨、大米100吨、菜油10吨的保管费、轮换费及银行借款利息。其依据为金府发[2013]4号，《乐山市金口河区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第十七条：区级储备粮的储备费用按储备总量（原粮）每年0.05元/斤补贴,轮换费用按储备总量（原粮）每年0.05元/斤补贴；区级储备油的储备费、轮换费和利息合计4万元。第十八条：区级储备粮、油的借款利息按农业发展银行同期农副产品收购贷款利率，由区财政局据实拨付。有关粮食行政主管部门粮油执法、统计经费列入。

1.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稻谷2000吨、大米100吨、菜油10吨的保管费、轮换费及银行借款利息。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储备粮轮换，确保粮食安全。我中心高度重视储备粮轮换工作，将储备粮轮换列入重点工作抓紧抓实，积极指导督促承储企业严格执行政治纪律和管理制度规定，加强轮换过程管理，杜绝以陈顶新、应轮未轮、弄虚作假、以次充好等行为。

2.按照政策性粮油轮换要求，我区2024年全部轮出区级储备粮成品大米100吨，原粮稻谷1000吨。轮入区级储备粮成品大米100吨，原粮稻谷1000吨。

3.按照政策性粮油储备要求，我区2024年全区共储备2000吨原粮稻谷、100吨成品大米、10吨成品菜籽油。

4.开展粮食安全执法。对全区社会面20余家大米、面粉、成品油经营、加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进行全覆盖检查，发放食品安全宣传单。

5.物资储备保管。对市级前置物资和区级储备救灾抢险物资进行保管。

6.日常行政机构运转。对机构人员日常工资发放，退休人员慰问，支付厂房租赁费用，保证机构日常运转。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紧紧围绕工作重点和主要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系列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性统领粮食工作，积极做好保民生、促稳定的粮食安全工作。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宣传力度不够，群众特别是个别粮食经营户对粮油行政执法工作不理解。

2.工作开展情况记录不完整。

**（三）评价选点。**

本单位

**（四）评价方法。**

根据考核评分细则，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依照计划管理使用。

**（五）评价组织。**

该项目组织实施由单位分管负责人按年初工作计划组织实施。

三、绩效分析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维护全区粮食流通秩序，保障城乡居民、部队、学校口粮供应，保障全区粮食原粮的卫生安全及全区粮食供应总量平衡，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全区粮食流通秩序，保障城乡居民、部队、学校口粮供应，保障全区粮食原粮的卫生安全及全区粮食供应总量平衡，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 粮食数量 储备2000吨原粮、

10吨菜籽油、100吨大米 储备2000吨原粮、

10吨菜籽油、100吨大米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 安全完整 保证2000吨原粮安全完整 保证2000吨原粮安全完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满意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2024年我中心特定目标类项目有：100吨大米轮换采购资金80万元;退休人员事务3.5万元；储备粮油费用补贴70.5万元；10吨成品油轮换采购资金及保管费16.6万元；100吨大米保管费用2.2万元;物资储备保管费用3万元；粮食执法经费3万元;储备库租金5万元。预算执行均为100%

2.项目管理。

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直接领导下，紧紧围绕工作重点和主要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系列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性统领粮食工作，积极做好保民生、促稳定的粮食安全工作。

3.项目实施。

1.储备粮轮换，确保粮食安全。我中心高度重视储备粮轮换工作，将储备粮轮换列入重点工作抓紧抓实，积极指导督促承储企业严格执行政治纪律和管理制度规定，加强轮换过程管理，杜绝以陈顶新、应轮未轮、弄虚作假、以次充好等行为。

2.按照政策性粮油轮换要求，我区2024年全部轮出区级储备粮成品大米100吨，原粮稻谷1000吨。轮入区级储备粮成品大米100吨，原粮稻谷1000吨。

3.按照政策性粮油储备要求，我区2024年全区共储备2000吨原粮稻谷、100吨成品大米、10吨成品菜籽油。

4.开展粮食安全执法。对全区社会面20余家大米、面粉、成品油经营、加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进行全覆盖检查，发放食品安全宣传单。

5.物资储备保管。对市级前置物资和区级储备救灾抢险物资进行保管。

6.日常行政机构运转。对机构人员日常工资发放，退休人员慰问，支付厂房租赁费用，保证机构日常运转。

4.项目结果。

所有指标都基本达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经费都实现了价值的最大化。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1.产业发展。围绕符合性、成长性、经济性进行绩效分析。

2.民生保障。围绕区域均衡性、对象精准性、标准合理性、群众满意度进行绩效分析。

3.基础设施。在建项目围绕工程进度和资金拨付进行绩效分析；建成项目围绕项目验收、功能实现、后续管护进行绩效分析。

4.行政运转。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根据项目个性自行设定部分指标，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

四、评价结论

根据考核评分细则，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依照计划管理使用。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分数为99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1.《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宣传力度不够，群众特别是个别粮食经营户对粮油行政执法工作不理解。

2.工作开展情况记录不完整。

六、改进建议

1.年初预算时，加强部门与财政的沟通，继续执行预算三上三下程序，既厉行节约，又保证必需。

2.继续完善部门内财政管理方面的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